

**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更新旗下部分上交所 ETF 申购赎回清单版本的公告**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 ETF 申购赎回清单格式规则，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起，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对旗下部分上交所 ETF 申购赎回清单进行版本更新，具体如下：

**一、本公司旗下拟更新申购赎回清单版本的上交所 ETF 列表**

基金代码	基金全称	场内简称	扩位简称
515200	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创新 100	创新 100ETF

**二、修订情况说明**

上交所 ETF 新版申购赎回清单格式修订如下：

- (1) 原“申购上限”、“赎回上限”字段调整为“当日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当日累计可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字段，并新增“当日净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当日净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单个证券账户当日净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单个证券账户当日净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单个证券账户当日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单个证券账户当日累计可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字段；
- (2) 新增“申购赎回模式”字段；
- (3) 新增“挂牌市场”标识；
- (4) 调整“现金替代标志”字段描述，统一调整为“禁止现金替代”、“允许现金替代”、“必须现金替代”三类：

①若 ETF 采用实物申赎模式，对于沪市成份证券，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，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，赎回基金份额时该成份券不允许使用现金作为替代；对于非沪市成份证券，在申购、赎回基金份额时，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，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情况，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②若 ETF 采用现金申赎模式，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、赎回基金份额时，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，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情况，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具体更新内容详见上交所的相关说明，申购赎回清单的格式可根据上交所的实际情况相

应调整，具体内容以届时上交所实际公布的内容为准。

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起，本公司旗下上述上交所 ETF 将采用新版申购赎回清单。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中相关内容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必要修改。

### 三、重要提示

(1) 上述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。

(2) 本公告仅对本公司旗下部分上交所 ETF 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。本公司旗下 ETF 申购赎回清单以证券交易所实际公布的为准，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进行查询。

投资人欲了解详细情况，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[www.swsmu.com](http://www.swsmu.com)）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80-8588），咨询有关详情。

**风险提示：**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17 日